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广蓝”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61号）、《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62号）、《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22号）、《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就ST广蓝2019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公司地处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外省人员出入受限制，导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无法赴ST广蓝开展现场审计，审计人员预计进场时间为2020年4月27日，导致公司无法及时编制并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更好的布局未来公司业务发展及进一步推动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拟改聘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ST广蓝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2月27日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

三、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受疫情影响，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启动和完成时间将会延后，审计人员进场时间预计为4月27日。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积极沟通，督促审计人员早日进场，同时在审计人员进场之前，按审计人员提供的资料清单提前做好各项审计资料的准备工作，为审计人员进场后提高工作效率、节约现场审计时间打下基础。公司预计于2020年5月30日前完成年报审计工作，预计于2020年6月30日前完成年报编制工作，预计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

四、主办券商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督导情况

海通证券持续关注公司2019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在疫情期间督导员曾多次向公司董事会秘书确认公司受疫情影响情况及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计划，并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负责人电话沟通公司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ST广蓝2019年年报审计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较大，无法在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2019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预计ST广蓝将于2020年6月30日前完成2019年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